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年2月19日，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农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350,000股，增持均价4.39元/股，增持金额1,537,397.63元，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1%。
-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甘肃农垦计划自本次增持实施之日（2024年2月19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低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2%（含2024年2月19日首次增持）。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甘肃农垦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完成增持计划的风险。

2024年2月19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甘肃农垦《关于增持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本次增持前，甘肃农垦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8,236,117 股，占比 33.71%。

3.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增持主体增持情况：2024 年 2 月 19 日，公司控股股东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买卖方式增持公司 350,000 股，均价 4.39 元/股，增持金额 1,537,397.63 元，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除此之外，截至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甘肃农垦未增持公司股份，亦未披露增持计划。

4. 公司控股股东的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第十三条“相关股东增持前持股比例在 30%至 50%之间的，明确增持计划实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且首次增持与后续增持比例合计不超过 2%”的要求。

二、本次增持情况

1. 本次增持的股东、时间、方式、增持的数量及比例

2024 年 2 月 19 日，甘肃农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 350,000 股，增持均价 4.39 元/股，增持金额 1,537,397.63 元，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

2. 增持完成前后持股数量及比例

本次增持前，甘肃农垦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8,236,117 股，占比 33.71%；

本次增持后，甘肃农垦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8,586,117 股，占比 33.81%。

3. 增持主体是否提出后续增持计划：是

三、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为维护公司价值及全体股东权益，同时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3.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累计增持比例不低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含 2024 年 2 月 19 日首次增持）。

4.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甘肃农垦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5. 本次拟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 2024 年 2 月 19 日起的 6 个月内。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6.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7. 本次拟增持主体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